

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云安发改投审〔2023〕85号

关于2024年云安区中小型灌区改造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



云浮市云安区水利管理服务中心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2024年云安区中小型灌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云安区水服请〔2023〕20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云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同意开展2024年云安区中小型灌区改造项目立项工作的复函》和区农水局《关于2024年云安区中小型灌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技术审查意见》文件，同意你单位委托广东鸿利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编制的2024年云安区中小型灌区改造项目（项目代码：

2309-445303-04-01-851776) 可行性研究报告。项目单位为：云浮市云安区水利管理服务中心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云浮市云安区石城镇、镇安镇、都杨镇和高村镇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东风水库灌区：加固改造主干渠，长 19.26 km；加固维修 10 座渡槽，共 269m；1 条隧洞，长 116m；改造现有涵洞 6 座，共 211m，新建涵洞 14 座，共 448m；43 座排水桥，共 216m；1 座反虹吸，长 376 米；改造 27 个简易取水口（支渠取水口），全部改造为放水涵；原址重建排洪闸 7 座，加固 6 座；原址重建分水闸 1 座，加固 3 座。

蟠咀河灌区：加固改造渠道 6.5km、水系建筑物 35 座、改造水源 1 处。

小型灌区：加固改造渠道 11.5km、水系建筑物 60 座、改造水源 5 处、完善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 1 项。

四、项目建设工期为：18 个月。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 10 月。

五、项目估算总投资 8904.97 万元。其中：工程费用 7108.92 万元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72 万元、预备费 424.05 万元。项目所需资金除积极向上级争取专项资金、债券外，不足部分由区级财政统筹解决。

六、核准项目勘察、设计、建安工程、监理和主要设备的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、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、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项目的招标范围、招标组织形式及招标方式必须按审批部

门招标核准意见执行（见附件）。

七、请按照区自然资源局的意见办理相关手续。

八、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。

九、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后，其总概算必须送区财政部门审核后报我局审批，方可开展下阶段工作。

此复

附件：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3年11月20日



抄送：区纪委监委、区财政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农水局。

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3年11月20日印发
